

國立東華大學花師教育學院

113 學年度第2 學期第2次院主管會議紀錄 (線上會議)

會議時間:114年03月27日(星期四)中午12時10分

會議地點:https://meet.google.com/mef-kwpb-jqh

主 席:花師教育學院潘文福院長

委 員:教育系林意雪主任、特教系楊熾康主任、幼教系蔡佳燕主任、體育系王令儀主任、

教行系簡梅瑩主任(請假)

列 席:

紀 錄:賴姿伶助理

壹、報告事項:

- 一、【秘書室】依教育部 114 年 3 月 14 日函,有關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實習生於實習期間,遭受實習場域之實習指導人員(含兼具事業單位最高負責人)性騷擾之法令適用及調查處理程序(如【附件一】),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- 二、【學務處】113 年度畢業生流向追蹤成果報告已於 3 月 3 日以公文及信箱行文各系所, 請各系所依畢業生回饋意見填寫「**畢業生流向追蹤結果回饋報告表**」,並於 4 月 11 日 前回傳畢服組信箱。
- 三、【人事室】依教育部 114 年 2 月 19 日函,請協助宣導現職軍公教人員不得赴陸設籍、領用中國大陸護照、申領陸方身分證、定居證及居住證一案,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- 四、【研發處】3月14日信件,請參考評鑑中心公布之實施計畫,進行自我評鑑規劃與準備:
- (一) 本校新週期系所評鑑作業依往例採「委託辦理品質保證認可」方式,受評年度為 115 年上半年,效期自 116/1/1 至 121/12/31。
- (二) ★115 系所評鑑目前擬定之工作時程表如下:

7115 水川中墨山州旅入一下村在农村	
日期	工作項目
114年1月	由研發處向評鑑中心提出委託辦理品質保證認可申請
114年2月	1. 由研發處向教育部申請系所評鑑經費補助
	2. 種子教師任期開始
114年3月至	1.研發處將於 114/3/31(一)召開 113-2 自我評鑑執行委員會第 1
115年1月	次會議,討論相關事宜
	2.各系所進行自我評鑑報告分工規劃、相關附件資料蒐集及內
	容撰寫。
	3.視需要不定期召開自我評鑑相關會議
115年2月15日前	受評單位依據報告格式提交自評報告,並上傳至指定系統
115年5-6月	評鑑中心到校實地訪評

(三) 依實施計畫,項目指標分述如下,詳細之品保項目、核心指標:

項目一:系所發展、經營及改善

- 1-1 系所目標、特色與發展
- 1-2 系所課程規劃、開設與評估
- 1-3 系所經營、行政支持與成效
- 1-4 系所自我評估與持續改善

項目二:教師與教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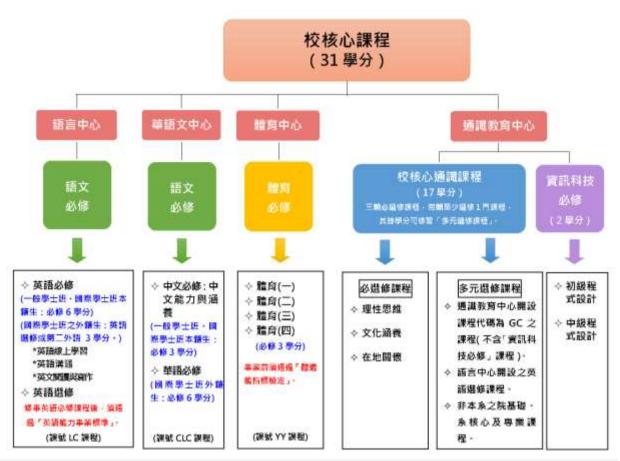
花師教育學院

- 2-1 教師遊聘、組成、專業及其與教育目標、課程與學生學習之關係
- 2-2 教師教學專業發展及其支持系統
- 2-3 教師學術與專業、輔導及服務之發展及其支持系統
- 2-4 教師教學、學術與專業、輔導及服務之表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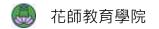
項目三:學生與學習

- 3-1 學生入學與就學管理
- 3-2 學生課業學習及其支持系統
- 3-3 學生其他學習及其支持系統
- 3-4 學生學習成效與回饋
- 五、【校核心課程】113-2-1 核心素養委員會議(1140226),本校校核心課程37學分,調整為31學分(刪除服務學習必修2學分、調降校核心通識3學分、調降體育課程1學分)。

114 學年度校核心課程規劃架構圖



- 六、【招生】感謝各系師長及同仁於積極投入招生工作,目前為大學申請入學及博士班考試 招生中,請各系網頁資訊更新。
- 七、【活動】5月8日(四)11:30-13:30 於集賢聚會所(玻璃屋)舉辦母親節聚會活動-低碳 節能*青銀共學包水餃。
- 八、【國際交流】03/19 東北師範大學(姐妹校)參訪團前來本院;04/03-04/05 越南峴港大學交流;05/27-06/02 越南峴港大學-科學與教育大學、胡志明市教育大學(Steam 師生遊學團來訪);07/02-07/06 至印尼泗水地區之學校交流,歡迎各系有意願的教師一起前往。



九、【教務處】114學年度『申請入學』通過第一階段篩名單已於今日(3/27)公告。各系可 酌參各學系通過第一階段篩選人數統計表及篩選標準一覽表,明年考量是否調整。

貳、討論事項:

第1案【提案單位:花師教育學院】

案由:本院研究生獎學金、教學助理助學金暨工讀金分配細則案,敬請討論。

說明:業經本院102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院務會議通過。

附件:國立東華大學花師教育學院研究生獎學金、教學助理助學金暨工讀金分配細則。

決議: 照案通過,提送教務處核備。

第2案【提案單位:花師教育學院】

案 由:有關花師教育學院院教師升等評審要點修訂案,提請討論。

說 明:

- 一、 因應教學意見調查(原教學評量)教學項目之計分方式調整,案經花師教育學院 112 學年度第2學期第1、2、3次院主管會議(113.02.22、113.03.28、113.04.18)滾動 式討論修正,目前已完成本院教師評鑑之教學項目評分修正(如附件一)。
- 二、 本院升等之教學項目成績計算,擬參考新修正之本院教師評鑑評分方式,修訂教師 升等評分表-教學成績計算項目,草案如附件二教師升等評分表-教學項目成績計算 方式。

附 件:

- 一、 本院教師評鑑計分表 (113-1-4 校教評會議通過)。
- 二、 教師升等評分表-教學項目成績計算方式(草案)。

決 議:照案通過,並彙整各系建議滾動調整。

參、臨時動議:

